

招 标 方 案

经研究决定，以下项目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标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石湾镇湾湖西路 68 号厂房（含宿舍）向社会公开招租

二、招标押金：招标押金 叁 万元人民币。中标者在签定合同后申请退回招标押金时，必须出示甲乙双方签定的合同（正本），核实后无息退回；不中标者的招标押金在投标结束后 7 天内无息退回。

参投单位应在招标公告规定时间内，将招标押金汇入博罗县石湾镇财政管理所（80020000002036650）帐户，开户行：博罗农商银行石湾支行。

三、投标方式：以每月每平方米的单价方式进行投标，现场采用暗标形式竞投，价高者中标（出价低于标底无效），同标者先开先得。

四、履约保证金和租期：履约保证金为 2 个月租金，租期为 叁 年，履约保证金由中标单位在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 7 天内缴交（履约保证金需在规定的时间内缴交）。

五、投标须知：正式中标人一旦确定，中标者必须在中标公告结束后 10 天内签订合同，双方签定合同后的第二天起开始计租，过期未能签订合同的，作退标违约处理，项目招标押金或履约保证金归业主单位所有。

六、参标单位必须是公司或企业，个人或个体户不得参标。

七、具体项目主要内容详见合同。

谢汉坤

博罗县石湾镇房地产开发公司

钟伟华

2023 年 8 月 21 日

经手人：周慧敏